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

(奥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i)第1項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及(ii)第2項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 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

由於股本重組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因此股本重組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該通函所使用之詞彙與本公佈內界定者擁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第1項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 通過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付別次職余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本重組。	930,250,180 (99.85%)	1,380,000 (0.15%)

有權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第1項特別決議案之股東持有現有股份總數為1,832,685,768股現有股份,乃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日已發行現有股份之總數。

董事會亦宣佈,第2項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批准發行配售債券及認購債券以及於其兑換 時發行及配發換股股份。	369,855,000 (99.63%)	1,380,000 (0.37%)

如該通函內所披露,Wise Sun及其聯繫人士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Wise Sun及其聯繫人士擁有560,395,18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30.58%)之權益。因此,有權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項普通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總數為1,272,290,588股現有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69.42%)。

並無股份乃授權股東出席並僅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被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事宜之監票人。

### 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

由於股本重組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因此股本重組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生效。新股份將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松田滝洲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松田滝洲先生、梁道光先生、周健先生、勞明智 先生及范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山本真嗣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 董事為周霽先生、陳天佑教授、黃德盛先生、劉暢女士及段雄飛先生。

\* 僅供參考